**关于怀化市鹤城区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年10月20日在怀化市鹤城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怀化市鹤城区财政局局长 周 平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2021年预算执行及2022年预算草案，请予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

**1．财政收入。**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29.97亿元。其中：**地方财政收入**预计完成8.67亿元，增长5.5%（其中：非税收入2.59亿元，增长1.97%）。**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6.85亿元（其中：财力性补助收入6.35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0.5亿元），下降0.22%，主要原因是中央为应对新冠疫情影响下达的一次性特殊转移支付减少。**地方政府债务收入**1.83亿元**，**同比下降27.95%，其中：一般性债券收入0.84亿元，一般性债券转贷收入0.99亿元。**上年结转收入**0.62亿元。**调入资金**2亿元。

**2．财政支出。**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29.97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7.98亿元，**债务还本支出**0.99亿元，**上解支出**0.5亿元**，结转下年支出**0.5亿元。

**3．平衡情况。**全年收入总计29.97亿元，支出总计29.97亿元，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7.09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7.09亿元，收支平衡。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2.56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2.55亿元，当年收支结余0.01亿元，年末累计结余1亿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0.06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0.06亿元，收支平衡。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我区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29.96亿元，预计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29.84亿元，未超债务限额。2021年新增一般债券0.84亿元，新增专项债券6.16亿元。

需要说明的是，以上数据最终以实际决算数为准，我们将在报告全区2021年财政决算时一并报告。

二、落实区五届人大六次会议预算决议情况

2021年，区财政部门全面贯彻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和审议意见要求，自觉服从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稳定大局，积极培植财源，强化收入征管，加力保障“三保”支出，全面深化财税改革，着力规范财政管理，切实防范重大风险，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1.以园区建设为主战场，财源建设实现新突破。一是实施了“三高四新”财源建设工程。**积极涵养培育优质税源，稳步提高财政收入占GDP的比重，预计全口径税收占GDP比重的9%左右；强力提升收入质量，落实落细“提升税收占比三年行动计划”，预计全年非税收入占比控制在30%以内。**二是深化了财源税收综合治理。**加强部门协同联动，强化产业扶持激励。加强对口帮扶和服务，壮大骨干税源数量和规模。**三是抓好了园区财源建设。**将园区作为财源建设的主战场，围绕园区产业规划，优化产业布局，加快培育园区独享财源，提高亩均效益，积极落实促进工业园区及园区企业发展实施办法，全年安排园区产业引导发展资金1300万元，园区形成新的税收增长极,预计全年完成税收2.4亿元，同比增长30%。

**2.以重点税收为主要点，收入规模再上新台阶。一是抓大宗主体税源征管。**重点抓好增值税、所得税、房产税、耕地占用税等大宗主体税源，采取日常征收和稽查补缴相结合的征管手段，遏制收入流失。同时，健全协税护税新机制，把重点工程税收管理、工业园税收作为税收征管的重点，强化收入考核与调度，确保收入均衡入库，预计全年地方收入完成8.67亿元，同比增加0.45亿元，增长5.5%，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二是抓非税收入征缴。**加强执收执法部门跟踪问效，实行一月一通报制度，确保执收部门收缴到位、执法部门处罚到位，预计全年非税收入完成2.6亿元，同比增长2.4%。加强国有资产管理，重点加大区企改办昌顺广场、民爆公司等行政事业单位及改制企业资产处置，督促平台公司加快城东一号安置区等资产处置力度。**三是抓向上争资立项工作。**制定《鹤城区争取上级财政专项资金及项目资金考核奖罚暂行办法》，预计全年向上争取财力性资金0.45亿元，争取债券资金7亿元，有效缓解了区本财政运行压力。

**3.以积极财政政策为主抓手，高质量发展呈现新局面。一是扩大政府投资。**全年争取专项债券6.16亿元，同比增长259%，支持园区智慧标准化厂房等多个项目建设，拉动有效投资超9亿元以上。**二是落实减税降费。**顶格执行各类“减、免、缓、抵、退”优惠政策，坚决把减税降费政策落到实处，全年为各类市场主体新增减免税费超1.05亿元，同时在园区建立财政信贷风险补偿机制，预计全年共为36家白名单企业累计放款0.4亿元，帮助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渡过难关。**三是强化政策导向。**支持深化“一件事一次办”改革，营造一流营商环境。运用各类财政工具，落实防疫“一揽子”税费优惠政策。支持开展“产业项目建设”活动、六大“百亿产业”、千亿投资项目以及“135”工程及升级版，大抓猛抓狠抓产业建设，构建了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4.以改善民生为主动力，过紧日子成为新常态。一是坚持过“紧日子”。**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过“紧日子”精神，积极压减一般性支出，全年同比压减一般性支出20%，压减三公支出10%，腾出资金优先用于“三保”支出。**二是兜牢民生底线。**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着力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预计全年民生支出22.56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1.47 %，着力支持补齐就业、教育、医疗卫生、社保、养老、文化体育住房保障等重点民生领域发展短板。**三是支持城乡发展。**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按照“一圈一廊一区”发展布局和“三区一园”乡村振兴目标，预计全年安排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271万元、统筹整合资金3880万元，实施项目93个，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深入推进“六大强农”行动升级版和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积极推进农业保险提质扩面。支持城市扩容提质，大力支持推进城东组团、高铁新城、黄金坳产业新城和小城镇开发建设为核心的产城融合。支持探索实施环卫市场化保洁，着力解决“六位五口一区”城市管理难题，预计全年拨付城管资金1.86亿元，让城市人居环境更宜居。**四是支持生态文明建设。**不断加大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专项资金投入力度，预计全年投入环保各类资金3.39亿元,支持开展了“美丽乡村﹒幸福家园”建设、人居环境整治以及厕所革命整治工作，支持实施了城区垃圾清运、分水坳废矿弃区重金属废水治理、餐厨垃圾收运及处理等生态重点项目，执行了与芷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签订的舞水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协议。

**5.以防范风险为主攻点，财政管理取得新成效。一是切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2021年，我区需化解隐性债务4.11亿元，1-9月已化解1.93亿元，预计通过采取“六个一批”措施，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根据债务管理新要求，要按10年化债期的序时进度进行化债，即每年完成化债比例要达到10%以上。2018年8月-2021年9月累计化债12.16亿元，总进度已经达41.84%，完成序时目标任务。**二是切实防范财政运行风险。**积极清理收回暂付款，加强财政库款动态管理。积极推进预算一体化系统信息化改革，盘活存量资金1.22亿元。推进电子支付改革和电子非税票据管理，财政管理逐步向信息化转型。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系，连续3年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情况。落实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工作，在全市获第4名。**三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改革。**建立健全了预算绩效财审协同联动机制，预计年底前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2021年编制和报送专项绩效目标400余个，报送金额高约17个亿，123个预算单位编报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基本构建了“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四是推进财政监管工作。**推进强农惠农“一卡通”专项整治，预计全年发放惠民惠农项目60项，发放补贴资金1.34亿元，涉及补贴对象约23万人次。开展地方收入虚增专项整治工作，规范收入管理。积极推进政府采购工作，预计全年开展政府采购130次，实现采购预算金额1.3亿元，资金节约率为8%。政府采购电子卖场有序推进，运行一年来，共激活167个采购单位，累计交易额1亿余元，交易笔数9459笔，交易渗透率达到90.24%。财政投资评审有序开展，预计全年审定项目205个，送审金额8.36亿元，审减资金1.18亿元，核减率14.11%，有效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各位代表，在第五届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以及各位代表委员的监督指导下，全区财政管理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过去的5年，全区地方收入由2017年的6.24亿元增加到2021年的8.67亿元，年均增长6.8%，地方税收占地方收入比重为68%左右，收入实现量质齐升，规模与质量均位居全市“第一方阵”。2021年预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现27.98亿元，是2017年的1.16倍，其中每年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成以上，五年累计民生支出106.41亿元，比上届政府增长71.96%，民生事业得到充分改善。债务工作有序化解，化债考核工作累计获省财政厅奖励新增债券额度1.2亿元。2019年预算绩效管理被省财政厅评为全省城市区考核A类，获奖励资金200万元。与此同时，我们的财政扶贫、“三资”监管走在全省前列。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区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区人民齐心协力、攻坚克难、团结拼搏的结果，也是人大政协及代表委员们指导监督、大力支持的结果。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和财政改革中还面临一些困难、问题和挑战：最大特点是减收增支、收和支的“不确定性和不稳定性”，如经济下行压力大，财政收支矛盾将越来越突出，税源培育任重道远，土地性收入不可持续，财政紧平衡已成为财政工作的新常态；公共服务等体系补短板的需求对财政支出保障工作提出了更新更高的要求；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评价、项目概算控制、政府购买服务管理等问题有待加强；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需要进一步加强防范等等。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深入研究，主动谋划，力争通过各种有效措施逐步加以解决。

三、2022年预算草案

**（一）2022年财政形势分析**

2022年，全区财政工作仍将处于“紧平衡”状态，依旧会面临诸多不确定不稳定因素。**从财政收入端看，**受全球疫情蔓延影响，经济回升态势还不稳固；减税降费政策的连续性将带来持续的政策性减收；房地产市场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财政收入可持续增长的基础尚未夯实，财政收入中低速增长成为常态。**从财政支出端看，**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保障区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都对财政保障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同时近年来持续压减政府支出，后续减支空间越来越小。**综合分析，**考虑到赤字率降低、中央转移支付、地方可用财力增量有限，盘活存量空间缩减等因素，预计2022年我区财政收支矛盾突出，预算“紧约束”“紧平衡”特征愈加凸显。我们将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牢固树立铁心过“紧日子”思想，既要有防范风险的意识，也要有应对和化解风险挑战的措施，更加注重资金统筹和资金绩效，坚决守住不发生财政风险的底线，为我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财政环境。

**（二）2022年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和预算编制总体要求**

**1.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工作、财政工作系列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用党的创新理论指导新时代财政工作，切实体现“以政领财、以财辅政”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发展和安全，进一步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支出结构，防范化解政府债务，支持打造先进制造、生态文旅、商贸物流、医药康养、建筑地产、林下经济六大“百亿产业”，在落实省委“三高四新”战略中奋发作为，当好怀化“三城一区”建设的新标杆、排头兵、领头雁，为奋力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鹤城贡献财政力量。

**2.编制原则。**贯彻上述指导思想，2022年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是：**集中财力，落实“三个保障”。**着力保障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和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保障实施“三高四新”战略、乡村振兴、生态文明建设等重点领域支出；保障区委、区政府部署的重大政策、重点工程和重要改革支出。**通盘考虑，强化“三个统筹”。**深化综合预算改革，实行零基预算，加大存量资金与新增预算、结转资金与年度预算、部门资金与预算拨款的统筹力度，多渠道筹措资金解决增支需求。所有支出先定政策，后定资金，原则上不采取切块方式新增预算。**紧字当头，推进“三个压减”。**加强预算约束，严格预算支出，把“过紧日子”作为长期方针，持续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非急需支出，压减会议差旅、咨询培训、论坛活动等一般性支出。**严格约束，做到“三个挂钩”。**预算安排同年初预算细化程度挂钩，同预算执行进度挂钩，同绩效评价结果挂钩。年初预算细化程度不高、资金分配不及时、绩效评价结果不理想的扣减预算。

**（三）2022年我区预算总体安排**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和预算编制总体要求，结合我区的实际，2022年我们提出如下预算草案：

**1.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财政收入。**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28.5亿元，同口径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83亿元，同比下降2.83%。其中：**地方财政收入完成**9.15亿元，同比增长5.5%（其中：税收收入6.42亿元，非税收入2.73亿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6.85亿元（其中：财力性补助收入6.35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0.5亿元）。**上年结转收入0.5亿元，调入资金2亿元。**

**（2）财政支出。**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28.5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7.5亿元，**上解支出**0.5亿元，**结转下年支出**0.5亿元。

**（3）平衡情况。**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28.5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28.5亿元。收支平衡。

**（4）全年“三保支出”预算情况。**把“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放在预算编制的优先保障次序，全年三保支出预算安排23.57亿元。一是全力保障基本民生支出，全年安排基本民生支出10.55亿元；二是全年足额安排人员支出12.44亿元；三是按定额标准足额保障运转经费，安排公用经费0.58亿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0.62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62亿元。收支平衡。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全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2.68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2.57亿元，当年收支结余0.11亿元，年末累计结余1.07亿元。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全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0.06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6亿元。收支平衡。

**（四）完成2022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1.坚持高质量抓收入，积蓄财政服务动能。一是继续实施“三高四新”财源建设。**强化财源建设责任，贯彻实施“以财税看发展、量贡献以支持”理念，以税收贡献和税收增长情况作为重要目标和依据，将税收贡献植入产业政策制定及实施全过程，建立园区亩均税收评价及运用机制，将园区作为财源建设的主战场。建立健全以税收贡献为导向的资金安排与管理机制，将产业专项资金安排使用和财税贡献情况纳入财审联动范围，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二是支持园区高质量发展，**落实园区新建标准厂房财政奖补政策，推进实施“135”工程升级版，通过完善园区财政体制、专项债券支持、融资担保体系建设等措施，支持“五好”园区建设。**三是积极涵养产业生态。**以“放管服”改革为抓手，努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全力支持大抓猛抓狠抓产业项目建设。支持开展产业链招商、定向招商、敲门招商、以商招商、亲情招商，完善财税政策制定和执行机制，探索创新基础设施多元化投资，通过政府投资基金、PPP、以奖代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方式，引导社会资本参与重点基础设施投资。**四是深化财源税收综合治理。**加强部门协同联动，强化产业扶持激励。加强对口帮扶和服务，壮大骨干税源数量和规模；强力提升收入质量，创新税收征管和协税护税方法，加强大宗主体税源跟踪征管，强化欠税清缴，加大收入考核与调度，确保收入均衡入库。**五是加强向上争取。**进一步加大向上争取资金工作力度，全面落实《鹤城区争取上级财政专项资金及项目资金考核奖罚暂行办法》，调动全区向上争取工作主动性、积极性，缓解区级财政运行压力。

**2.坚持高效益抓支出，强化财政服务职能。一是保障民生支出。**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大力支持常态化疫情防控，全力支持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事业发展，坚决兜牢基本民生底线。**二是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强化财政资源统筹，高质量推进“三区”建设，支持“两新一重”、公共卫生等强基工程，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使项目尽快形成工程实物量，促进经济发展，并有效转化为财源税收。**三是推进重点工作。**落实城管经费，进一步提升城市品质。完善财政支持乡村振兴的政策体系和工作机制，加大乡村振兴资金统筹整合，加快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

**3.坚持高起点抓管理，提升财政服务效能。一是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支出，对非刚性支出、非重点项目支出、低效无效支出、超标准支出等“四类支出”在预算调整中一律大幅压减。坚持把财经纪律挺在前面，做到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严控预算追加，严格规范预算调剂行为。**二是加大风险防控力度。**进一步推进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落实化债资金来源，通过预算统筹安排偿还一批、资产处置（含土地出让）化解一批、核销支出责任一批、平台转型消化一批、加快市区历史问题结算化解一批“五个一批”措施，分类化解2022年隐性债务2.01亿元，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向财政转移。**三是严防“三保”支出风险。**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次序，加强财政库款管理，积极消化高额暂付款，着力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

**4.坚持高水平抓改革，激发财政服务潜能。一是抓好预算管理“牛鼻子”**。**充分发挥预算管理的关总统领作用，强化预算刚性约束，依托信息系统，对部门预算资金、直达资金等进行动态监控。争取2022年底全面实施预算一体化。大力盘活存量资金，对结余资金以及结转两年以上的资金一律收回预算统筹使用；二是用好绩效评价“指挥棒”。**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扩大评价范围，创新评价内容和方式，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形成“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机制体制；**三是把好国库管理“关键点”。**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放管服”改革，不断提高支付效率。督促项目建设主体加快项目建设，切实发挥直达资金使用效益。

各位代表，2022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进一步攻坚克难，真抓实干，全面完成各项财政工作，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鹤城做出新的更大贡献！